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2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及视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志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合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详细内容请参见《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财务报告”章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符合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出具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符合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和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公司《2023 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共计 1,854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公司出具的《关于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的公告》、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注销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